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翰宇药业

股票代码：3001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8A1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和《15号准则》等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翰宇药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以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上市公司、翰宇药业	指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方、 共赢基金	指	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转让方	指	曾少贵、曾少强
《股份转让协议》	指	《曾少贵、曾少强与深圳投控共赢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 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 转让协议》
本报告书、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 益变动报告书（二）》
本权益变动	指	共赢基金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翰 宇药业实际控制人之曾少贵、曾少强 所持有的翰宇药业 55,696,021 股股份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 则》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 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 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4. 合伙期限：2018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7 日
5.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8A1
6.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等业务）。
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DMJYXJ
8. 股权结构：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3.33%，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3.3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67%，
深圳投控湾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5.83%，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0.8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居留权	职位
王文杰	无	男	中国	深圳	否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公司名称	营业范围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互联网、云计算软件与平台服务；物联网系统研发与应用服务；智慧医疗信息系统研发与集成服务；医疗大数据开发与应用服务；医疗专

	业系统咨询、设计、集成服务；医疗投资管理；智能交通含轨道交通信号监控系统开发、技术咨询设计、销售与集成服务；智能建筑系统开发与集成、技术咨询设计；机电总包服务；智能卡、智能管控、安防监控等终端设备与软件的研发、销售及应用服务；能源监测与节能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和咨询设计服务；电力销售业务；电力网络增量配电网投资建设服务；相关领域境内及境外工程设计、安装及技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互联网医疗服务。
--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认可，同时结合自身战略发展需要，通过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共同直接投资优势项目、产业园区落户配套支持等方式进行协同，以促进和推动翰宇药业在产业链的布局和延伸，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共同推动企业的价值成长。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暂无继续增减其在翰宇药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若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2019年3月2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曾少贵、曾少强先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曾少贵、曾少强先生转让所持有的翰宇药业股份合计55,696,021股，约占上市公司总股本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权益股份数量、比例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共赢基金	0	0	55,696,021	6.00%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署主体

转让方：曾少贵、曾少强

受让方：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标的股份

转让方拟向受让方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翰宇药业股份合计55,696,02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6%，即协议中“标的股份”。

（三）转让对价及支付

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股份转让的价格为翰宇药业于本协议签署日的前一交易日的收盘价的90%，即10.287元/股。标的股份总数为55,696,021股，本次交易的交易总价款为572,944,968.03元，交易总价款包含转让方应当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受让方全部以现金方式向转让方支付。

本次交易的对价由受让方分期进行支付，第一期支付：受让方应在本次交易取得深交所合规确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指定银行账户支付转让款合计 114,588,994.00 元；第二期支付：自转让方向受让方转让 55,696,021 股股份交割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剩余股份转让款，本次支付的价款为交易总价款与已支付价款的差额。

（四）标的股份交割

双方应自行做好充分准备，提供必要材料，配合完成标的股份交割手续，即完成向深交所、中登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过户登记的法定手续。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交割日期间，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或定增、回购等变更股本事项的，标的股份数量、标的股份比例应作相应调整。相应调整对本次交易的调整，应得到双方对本次交易的书面确认。

（五）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保证或承诺，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律师费、仲裁费、公证费等）。

因转让方中任意一方的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各方及上市公司未按本协议约定及时办理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的，每迟延一日，转让方中的过错方应按未过户股份对应的转让价款的万分之五向受让人支付违约金，转让方中的另一方应对过错方支付违约金的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迟延超过 30 日的，受让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转让方中的过错方应按交易总价款的 5%向受让方支付违约金，转让方中的另一方应对过错方支付违约金的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因受让方的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受让方未及时足额支付标的股份转让价款及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款项的，每逾期一日，受让方按照应付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转让方支付违约金；延迟超过 30 日的，转让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受让方应按交易总价款的 5%向转让方支付违约金。

（六）协议的成立、生效

本协议自转让方及受让方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四、承诺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参与证券市场交易，并及时履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交易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翰宇药业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了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3、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
- 4、其他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翰宇药业证券管理部，供投资者查阅。

联系人：朱文丰

联系电话：0755-26588036

传 真：0755-26588078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
股票简称	翰宇药业	股票代码	30019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8A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持股数量： <u>0 股</u> 持股比例： <u>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变动数量： <u>55,696,021 股</u> 变动比例： <u>6%</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其他： <u>尚未有明确计划。</u>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备注：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备注：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